

簽

於臺南市新化國民中學總務處

主旨：本校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一、時間：104 年 1 月 20 日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：本校會議室。

二、出席：如簽到單。

三、各處室報告：相關書面資料置於學校網頁供參。

四、主席：韓國華校長

五、討論提案

1. 校長：會長、各位同仁大家午安，今天應出席人數 103 位，實際出度人數 87 位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會議正式開始。

2. 教務處吳松林主任：(1) 作業抽查時，發覺有些作業簿老師未批改，請老師記得一定要批改作業。(2) 段考時，請監考老師能提早出發，給學生滿滿的 60 分鐘考試。(3) 段考前二週請出題老師將定期考命題審查評量表[1]送至教務處教學組(請記得簽名)。(4) 寒假作業內含活動安全及寒假注意事項。

(5) 下學期課表會有部分調整，請有公假進修等更動的老師於 2/6(五)前告知教學組，感謝您的配合。(6) 本學期本校參加臺南市語文競賽及英語文競賽表現優良，感謝各位指導教師的用心及辛苦指導。(7) 寒暑假課務鐘點費計算以課表為主，若私下請老師代課請老師們自行處理鐘點費，以利全校鐘點費時效性及正確性。(8) 由於臺南市成績系統與學籍系統於 1 月 31 日進行學期轉換，所以拜託各位老師務必於 1/22 日(四)放學前至本校學務管理系統完成整個學期成績登錄，以便註冊組做後續整理及上傳作業。提醒您務必檢查第 1~3 次平時及定時成績是否已完成輸入。(9) 下學期註冊費減免申請時間至 1 月 26 日(一)，請導師再次提醒學生送交本年度的證明書資料至教務處辦理。(10) 七、八年級未完成閱讀護照的同學，設備組會依導師期末提供之名單，通知學生寒假返校完成，如未能完成將記警告乙次作為處罰。寒假期間學生需閱讀 5 本，開學後請導師認證，感謝導師們的協助。(11) 圖書館於寒假期間照常開放，開放時間：2/2(一)至 2/13(五)，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十二點。(12) 103 學年度科展計畫已公佈入選名單，七、八年級各入選 8 隊，設備組已通知入選學生利用課餘及寒假時間做實驗，3/23(一)前繳交科展說明書，煩請指導老師協助。(13) 學生認證系統帳密，統一於本週處理。

(14) 依據教育部資訊教育以及資安管理，教師每年應參與 6 小時以上的資訊研習(含安全教育或宣導活動)。(15) 寒假將於 2/2 上午辦理 OpenID 使用與首頁網站功能介紹研習(行政人員將於 1/26 日辦理)，會中也有 App 的小分享。(16) 學生成績處理，班上如有資源班學生，平時百分之 50 由任課班級老師評量，另百分之 50 由資源班老師評量。

3. 學務處葉乃菁主任：(1) 感謝各位老師及導師整學期的配合與協助，順利完成 7 年級健康檢查、抽血、8 年級體適能檢測、九年級校外教學活動、校慶運動會等活動，新的學期也請各位同仁繼續支持。(2) 2/1 營養師離職，營

養師及午餐執秘工作與開午餐菜單，徵詢是否有老師有意願接任，可與學務處聯絡。(3) 配合畢業紀念冊製作，請大家於 3/6(五)前繳交個人照，照片或電子檔都可以。(4) 1/26 上午 8 時拍攝團體照。(5) 本校糾察隊員招募新血，請各位老師協助推薦，若是各班有活潑好動的學生，尤其是七年級學生，請支持鼓勵加入學生糾察隊，謝謝！。(6) 本校導師值導護名為「愛心打招呼」，意為關心學生上放學情形，請導師能協助本處辦理，感謝大家。回應某導師說：「學生及老師都沒有交通指揮權，若由學生攔阻用路人，恐有違法之虞」。我們是"協助疏導道路交通"。"交通指揮權"是有法令依據及保障!如警察,義警.(比較強制性!),但一般還是配合號誌切換!"協助疏導道路交通",只是配合燈號,號誌,提醒駕駛人注意,但也要注意安全!(指學校學生導護人員)(7) 九年級服務學習時數計算到寒假(2/23)為止，寒暑假期間學生一律不得到校銷過，請於學期間上學時利用午休或下課時間進行銷過動作。(8) 七、八年級下學期每個月月初仍會進行服務時數登錄，請導師繼續幫忙檢覈校內服務卡之時數是否登記正確，校外服務時數檢覈則由衛生組負責，謝謝您的配合。(9) 高中職服務時數滿分為 40 小時，五專服務時數滿分為 56 小時(五專時數截止日期是 5/15，因此，如果想考五專的同學，可以在下學期繼續累積自己的服務時數)，請導師幫忙向學生說明。(10) 本校承辦體適能檢測站分別於 1/9、1/10、1/11、1/17、1/18 等五天辦理完畢，感謝健體領域教師、各班導師協助，活動得以順利完成。(11) 新化分局辦理 104 年寒假春風盃少年三對三籃球賽，時間:1/31(週六)，地點:新化高中籃球場，報名截止時間:1/27(週二)中午前，報名表請洽體育組。(12) 獎懲部份於 1/26 前送出。

4. 輔導室蔡孟鴻主任：(1) 行事曆 3/23「華歌爾姊姊」演講為第 1、2 節課。(2) 資源班學生各科成績書面送給芬蓮幹事登打，另具有資源班資格的學生，未在資源班級上課者會發家長同意書，如在資源班就讀則成績按其規定計算，否則按普通班學生計算模式辦理。(3)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提供經濟弱勢學生優惠配眼鏡機會，有需求者可與輔導室連絡。(4) 「104 學年度各類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」將於 104.2.24 (星期二) 至 104.3.6 (星期五) 進行網路報名作業。(5) 「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」將於 4 月送件，國三階段不提供「注意力不足過動症」新增個案評估鑑定作業。(6) 特教組於 1 月 28 日 (星期三) 至 2 月 6 日 (星期五) 開辦 1 班「寒假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 (半天)」，對象為本校集中式特教班學生及參與融合教育活動學生。特教組於 1 月 30 日 (星期五) 至 2 月 6 日 (星期五) 上午辦理「服務學習活動」及「融合教育活動」，相關報名事宜將再知會各班導師。(7) 感謝全校師生踴躍參與「校慶特教班點心／陶藝作品義賣活動」，義賣所得捐贈本校教育儲蓄戶。(8)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屬補助設置國中小輔導教師要點，本校 104 年 8 月起增聘專任輔導教師 1 位，校內同仁若有意願轉任者，務必於 104 年 3 月底前告知輔導室洪素蕙老師。(9) 依據「兒童

及少年保護法」教育人員為責任通報人員，故各位同仁在執行職務時知有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（如：家暴、性侵害、高風險家庭），請務必至「關懷e起來」線上填報系統進行通報（24小時內），完成通報後務必「記下或印出通報案件查詢碼」，告知輔導室並轉交學務處進行校安通報。（10）生涯輔導及適性入學相關資源，歡迎導師及各位任課老師多多運用。

5. 總務處楊長春主任：（1）本校「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」已完工並於 103 年 12 月 17 日由市府協助完成正式驗收初驗，下星期將進行正式驗收之複驗。預定 3 月份辦理落成典禮。使用執照已取得，現申請綠建築執照中。（2）目前校園仍有「校園排水改善工程」進行中，預計於 104 年 2 月完工。下學期預計另有校舍耐震評鑑補強工程之進行。（3）請班級加強宣導公物保管使用，本學期發現學校之廁所便器常被異物堵塞如塑膠袋，飲料杯蓋，手套，衛生棉，內衣褲等，造成維修經費損失不貲。（4）依所得稅法第九十四條之一修正並自 103 年 1 月 8 日施行：機關，學校已依規定期限將憑單申報該管稽徵機關，得免填發憑單予納稅義務人—自 104 年起不印扣繳憑單給納稅義務人。（5）家長會於 4/3-4/4 舉辦二天一夜之旅遊，屆時請各位同仁踴躍參加。
6. 會計室陳純賢主任：（1）依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出差加班注意事項」第二點規定：「各機關學校對於所屬員工出差、加班之派遣，應依分層負責規定審核，不得浮濫，如有虛報，一經查明，應予議處，各核准及審核層級單位主管並負連帶責任。」故有關加班之派遣及其費用之申領皆應覈實，不得浮濫虛報。（2）再次重申本府 100.9.21 府主決字第 1000715125A 號有關地方政府公款未透列會計帳表後續處理情形及帳戶處理原則，請各機關學校確實依規定辦理，不得再有公款未透列會計帳表之情形發生。（3）有關本校目前水電費居高不下，市府補助款及預算編列恐有不足，請全校同仁擲節水電使用。（4）每月會計報告及預算執行狀況均於次月初公告於本校網站（最新消息），請踴躍上網查看。（5）有關學校組隊參加比賽部份，請以市府或教育部之補助款為主，學校補助為輔，請勿因請領補助程序繁瑣或支應於用品耗材上，而產生排擠效用，畢竟學校預算有限，待支用者項目頗多。（6）教師申請鐘點費簽名時，請簽全名並工整以利辨識。
7. 人事室吳國財主任：（1）老師超勤加班請示單請老師如期填報。（2）資深優良教師公布於校網請老師參閱。
8. 校長：本學期非常感謝會長對學校校務推動大力支持。
9. 家長會劉豐正會長：謝謝校長、老師們的辛苦。謹代表家長們及學生，對於老師的辛勞致上謝意！祝大家身體健康、萬事如意！
10. 校長：（1）感謝各位老師及同學對這學期各種表現競賽均獲得上級單位的肯定，無論語文、音樂、體育，甚至老師的專業社群，均能得到台南市的優等肯定。如此學校優良的表現及績效的肯定，均可成為學校勸學的張力，而往後勸學的推動會持續的進行，使少子化的現在學校減班少一點。（2）校舍新建已取得使用執照，公共藝術也已完成招標，新建大樓預定於三月落成或延

至四月落成。(3) 新建工程結結餘款 390 萬元，餘款教育局不同意學校使用；惟學校要求 350 萬元加建樓預遮陽鋼板防雨防漏、大穆降及行政大樓三樓連接風雨走廊，將另案處理，以不影響學生安全為原則。另行政大樓及特教大樓耐震詳評計畫將進行補強工程。(4) 感謝這學期各位師生的共同努力頗有成績。

11. 提案：(1) 追認本校 104 年起優良教師及師鐸獎票選方式採線上票選，請 審議。說明：本校於 104 年 1 月 13 日辦理票選方式問卷調查(發出 94 張、回收 77 張、有效 75 張、無效 2 票)，統計結果讚成紙本票選 26 張、讚成線上票選 49 張。決議：照案通過。(2) 增訂本校教職員工勤惰管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(專任運動教練適用)，請 審議。(審議通過後，自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實施。)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12. 行事曆列入討論，總務處楊主任：104 年增列 6 月份第一週為能源教育週。
13. 學務處葉乃菁主任：老師在填寫超勤時間必須注意確實。
14. 校長：明天新化區進行台南市環境衛生檢查，校園外圍環境請衛生組安排打掃。
15. 臨時動議：註冊組提案：「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補救措施實施計畫」，擬提請本次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16. 楊翰璽老師：學校校舍規劃在動態教學與靜態教學上有干擾現象，影響部分班級上課狀況，請校長及各處室協商規畫。
17. 校長：會後請行政團隊會同研商。
18. 鄭禎媿老師：建議校內各項競賽之敘獎有否一致標準規定。
19. 教務處吳松林主任：本校之前訂有敘獎辦法共通的處理方式。
20. 學務處葉乃菁主任：學生於比賽完後即會有敘獎的動作並給老師會簽。
21. 校長：各處室於學生比賽成績產出後二週內簽出辦理。
22. 結束時間：104 年 1 月 20 日下午 2 時 40 分